

歷史及重組

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且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本公司通過本集團營運附屬公司開展業務，為客戶提供整體設計解決方案，其中涵蓋的服務範圍廣泛，包括金屬、玻璃及木製品及傢俱供應、幕牆開發及製造、設計及項目諮詢以及室內解決方案。

我們的業務歷史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一九九九年，我們的創辦人李先生及黃國基先生（「黃先生」）成立易緯設計工程（前稱為宏緯設計工程有限公司），主要專注於香港室內設計及裝修工程業務。有關李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該業務以創辦人自身的資金撥付，且可善用李先生及黃先生於香港及加拿大的知名室內設計公司工作時所取得的經驗。

為實現我們業務的增長以及拓寬我們全球的客戶基礎，於二零零七年成立易緯國際（前稱為宏緯國際有限公司），從而替代易緯設計工程成為我們主要的營運附屬公司。著眼於拓寬我們於中國及澳門市場的業務，我們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三年成立宏經緯（深圳）及宏經緯（澳門），從而高效地應對中國及澳門市場的客戶。

我們的業務里程碑

儘管我們是香港一間小規模的室內設計公司，但由於我們不斷強調創新和為客戶提供創意設計解決方案，自我們經營初期以來，我們已能夠承接複雜及獨特的項目。例如，於一九九九年，我們受客戶GG委聘為其於香港半島酒店的店鋪提供服務，以及於二零零一年，我們進一步受委聘建造其於香港廣東道旗艦店的室外幕牆，為其當時全球店鋪中最長的室外幕牆。該等項目幫助我們在高端消費品品牌中建立創新及優質產品及服務之聲譽。得益於該等項目的成功，我們進而獲委聘為其於亞太地區的零售店鋪提供服務，並同時吸引其他高端消費品品牌委聘我們向彼等提供我們創新的室內設計服務和產品。

自此，我們亦已逐漸獲得高端珠寶品牌的認可。於二零零三年，我們成功通過嚴格的審批過程，進而成為客戶CT的環球傢俱供應商。這進一步鞏固了我們作為高端珠寶品牌的優質店鋪傢俱和展示櫃供應商的聲譽。憑藉我們客戶的環球零售店平台，我們能夠在短期內在全球多個城市建立我們的業務。此外，於二零零九年，我們開始與格拉夫珠寶合作，並隨後成為其全球店鋪及精品店的店鋪傢俱供應商。於二零一四年，我們為格拉夫珠寶完成開發一個完整的店面概念，並隨後為其在全球店鋪安裝多彩的銅製店面裝飾。這再次讓我們能夠為彼等全球店鋪提供我們的服務和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在67個城市擁有竣工項目。有關我們的全球佈局詳情，請查閱「業務—我們的全球項目」一節。

歷史及重組

總而言之，本集團重要業務里程碑按時間順序載列如下：

日期	里程碑
一九九九年	於香港註冊成立易緯設計工程(前稱為宏緯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零零年	我們受意大利時尚及皮革製品高端消費品品牌客戶GG委聘為其於亞太地區的店鋪進行室內設計及建設工程
二零零一年	我們受客戶GG委聘建設其當時於廣東道旗艦店的室外幕牆，為其當時全球店鋪中最長的室外幕牆
二零零三年	我們成為一間法國高級珠寶及鐘錶品牌客戶CT的環球傢俱供應商
二零零四年	我們與一間法國高端珠寶商合作並在中東及歐洲承接工程 我們的全球佈局拓展至北美，在北美我們獲委聘為客戶提供展示櫃 我們獲得ISO 9001證書，是對我們有關傢俱製造及設計的品質管理制度的證明 我們開始與客戶CT於日本精品店開展室內設計開發工程
二零零六年	我們的全球佈局拓展至南美，在南美我們獲委聘為我們的客戶提供傢俱
二零零七年	於香港註冊成立易緯國際(前稱為宏緯國際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	我們開始與格拉夫珠寶開展全球業務關係 於中國註冊成立宏經緯(深圳) 我們開始為倫敦一間歷史悠久的高端百貨商店提供金屬、玻璃及木製品及傢俱
二零一三年	於澳門註冊成立宏經緯(澳門)
二零一四年	我們獲得ISO 14001證書，是對我們有關金屬、玻璃及木製品傢俱裝修服務的設計及項目管理的品質管理制度的證明
二零一五年	我們開始為美國的一間法國高端化妝品、護膚品及香水品牌蘭蔻開發精品店傢俱
二零一六年	為籌備[編纂]，註冊成立本公司及Crosstec (BVI)

歷史及重組

公司發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由本公司、Crosstec (BVI)、易緯集團、易緯國際、易緯設計工程、宏經緯(深圳)及宏經緯(澳門)組成。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股權及公司架構、註冊成立／設立所在地及主要業務活動載列如下。

易緯集團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宏緯控股有限公司(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更名為易緯集團有限公司)根據《公司條例》法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李先生及黃先生各自分別以現金1.00港元認購一股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合共99,998股股份獲配發予李先生及黃先生，彼等各自以每股1.00港元認購49,999股股份。代價於同日以現金清付。配發完成後，易緯集團合共有1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已發行股份，由李先生及黃先生各自持有50%。

我們的創辦人之一黃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身故。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黃先生的遺願及遺囑由香港高等法院遺產承辦處證實及登記，而黃先生的遺產的處置權則授予黃先生的配偶趙美瑛女士(「黃太太」)。同日，作為黃先生的遺囑執行人，黃太太將黃先生於易緯集團所有的股權以50,000港元的代價轉讓予梁女士。代價於同日以現金清付。代價乃基於(i)易緯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約5.4百萬港元，其中黃先生擁有50%的權益；(ii)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黃先生應付易緯集團款項金額4.1百萬港元；及(iii)易緯集團註冊成立後黃先生認購50,000股每股1港元的股份已付代價50,000港元，由雙方經公平討論後協定。我們的董事認為就轉讓支付的代價屬公平合理，並已獲得黃太太同意及接受。該股份轉讓完成後，李先生及梁女士各自持有易緯集團50%的股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易緯集團為本集團之中介控股公司並且持有易緯設計工程、易緯國際、宏經緯(深圳)及宏經緯(澳門)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易緯設計工程

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宏緯設計工程有限公司(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更名為易緯設計工程)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李先生及黃先生各自分別以現金1.00港元認購一股股份。

歷史及重組

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合共99,998股股份獲配發予李先生及黃先生，彼等各自以每股1.00港元認購49,999股股份。代價於同日以現金清付。配發完成後，易緯設計工程合共有1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已發行股份，由李先生及黃先生各自持有50%。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李先生及黃先生各自根據易緯設計工程的股份面值以50,000港元的代價轉讓易緯設計工程50,000股股份至易緯集團。代價於同日以現金悉數清付。該轉讓完成後，易緯設計工程成為易緯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易緯設計工程主要為易緯國際提供辦公室管理服務及員工。

易緯國際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宏緯國際有限公司(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更名為易緯國際有限公司)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其中易緯集團以現金1.00港元認購一股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合共99,999股股份以每股1.00港元獲配發至易緯集團。代價於同日以現金清付。該配發完成後，易緯國際合共有1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已發行股份，而易緯集團持有易緯國際全部的已發行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易緯國際主要提供室內設計的整體解決方案，包括金屬、玻璃及木製品及傢俱供應、幕牆開發及製造、室內解決方案以及設計及項目諮詢。

宏經緯(深圳)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宏經緯(深圳)以初始註冊資本1,500,000港元於中國深圳註冊成為中國一間台港澳法人獨資的有限責任公司。宏經緯(深圳)為易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其章程細則，該註冊資本將分為兩期支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宏經緯(深圳)接獲第一期實收資本500,000港元，該等資本由中國註冊會計師進行適當審視並經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確認。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宏經緯(深圳)接獲第二期實收資本1,000,000港元，該等資本由中國註冊會計師進行適當審視並經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確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宏經緯(深圳)主要於中國從事材料及傢俱貿易。

歷史及重組

宏經緯(澳門)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宏經緯(澳門)以25,000澳門幣的資本於澳門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由李先生全資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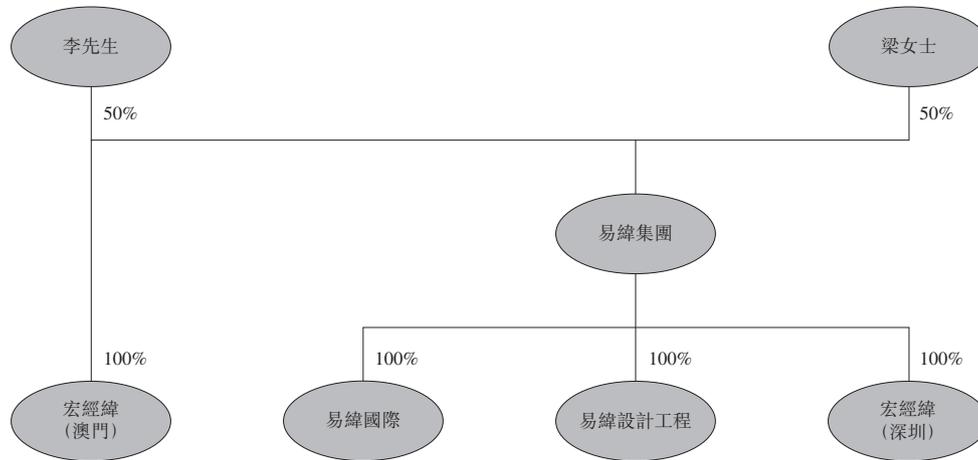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宏經緯(澳門)主要提供室內設計的整體解決方案，包括金屬、玻璃及木製品及傢俱供應、幕牆開發及製造、室內解決方案以及設計及項目諮詢。

除另有披露外，上述代價乃參照相關公司的註冊資本及淨值賬面值以公平基準釐定。上述所有交易均已適當及依法完成及支付。

重組

為籌備[編纂]，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完成重組，我們已遵循以下重組步驟，據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下列圖表載列重組前本集團之公司架構：



(i) 易緯集團收購宏經緯(澳門)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李先生以25,000澳門幣的代價將宏經緯(澳門)所有的股本權益轉讓予易緯集團。代價的基準乃參照宏經緯(澳門)的資本釐定。

(ii) CGH (BVI) 之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CGH (BVI)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李先生及梁女士的投資控股公司。於同日李先生及梁女士分別以面值1.0美元獲發行並配發50股普通股。

歷史及重組

(iii) 本公司之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同日，100股股份以面值0.01港元發行及配發予CGH (BVI)，此後CGH (BVI)成為我們的唯一股東。

(iv) Crosstec (BVI)之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Crosstec (BVI) 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於註冊成立後，50股普通股以面值1.0港元分別發行及配發予李先生及梁女士。

(v) Crosstec (BVI)收購易緯集團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Crosstec (BVI)以代價1港元從李先生及梁女士手中收購易緯集團的總已發行股本，此後，Crosstec (BVI) 成為易緯集團的唯一股東。鑑於李先生及梁女士為Crosstec (BVI)的最終控股股東，各方同意以名義代價進行收購。

(vi) 本公司收購Crosstec (BVI)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以總代價100港元從李先生及梁女士手中收購Crosstec (BVI) 的總已發行股本，此後，本公司成為易緯集團的唯一股東，並間接擁有我們營運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鑑於李先生及梁女士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各方同意以名義代價進行收購。

除另有披露外，上述代價乃參照相關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淨值賬面值以公平基準釐定。上述所有交易均已適當及依法完成及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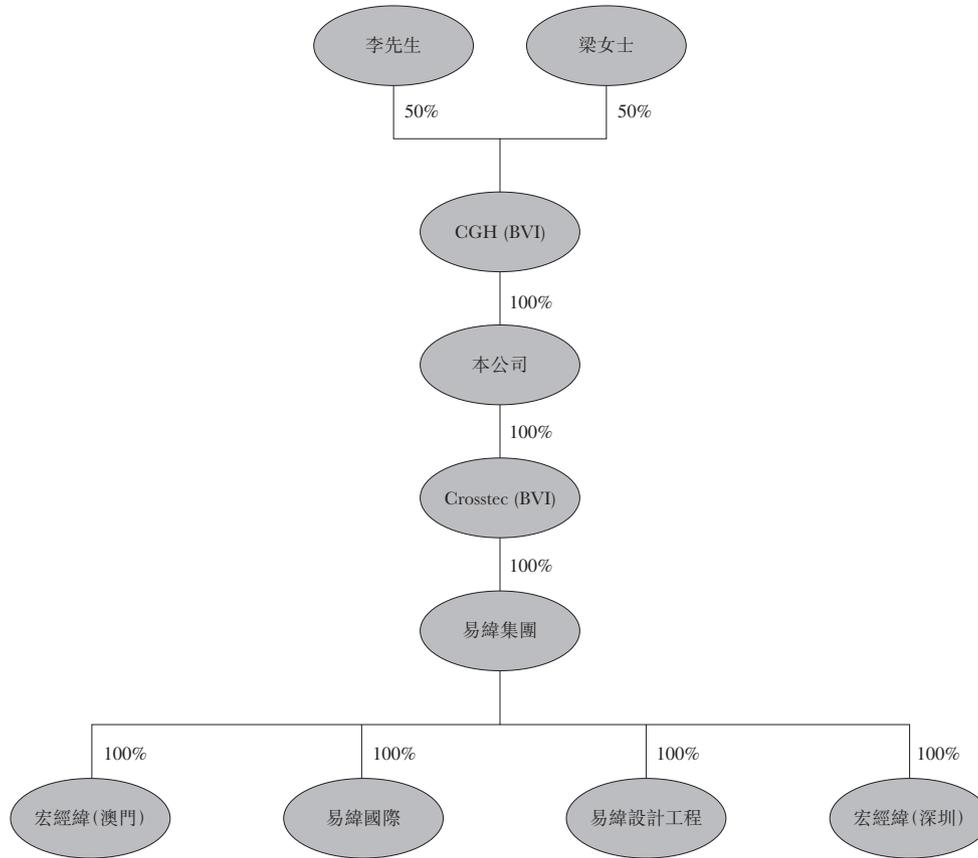
一致行動

李先生與梁女士因彼等的配偶關係而被認為是收購守則項下的一致行動人士。於往績記錄期間，李先生與梁女士一直以一組控股股東的身份一致行動，並將繼續在未來保持一致行動。因此，李先生與梁女士被視為透過彼等於CGH (BVI)的持股共同合作管理及控制本集團。

歷史及重組

本集團重組前後的公司架構

下列圖表載列本集團重組後之公司架構：



歷史及重組

下列圖表載列緊接[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以及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發行的任何股份)本集團之公司架構：

